

记录编号： 0000-03006-41

版本： B

单户资产处置公告单 （债权类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拟对马子涵个人经营类信用不良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截止 2024 年 5 月 30 日，该债权总额（公告日前最近一个结息日的债权本息余额）为 3,666,957.22 元，债务人位于四川省，身份证号：5221321988****7620。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符合《个人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 年第 2 号）、《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开展不良贷款转让试点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1〕26 号）、《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不良贷款转让试点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2〕1191 号）等文件要求的主体，并应具备相应条件，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

权的主体。

公告有效期：7天（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7天（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四川省分公司联系。

联 系 人：孟令宇,怀蕾

联 系 电 话 ： 028-65009830/13540140503 ；
028-65009836/13980609288

电子邮件：menglingyu@cinda.com.cn, huailei@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金河路 59 号尊城国际 1 栋 1 单元 4 层、5 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28-65009813、18502826388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exu@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注：报纸公告应加：“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 www.cinda.com.cn。”